

学习与实践

1992年 第3期



武汉双虎涂料集团公司 总经理：桂银山
地址：汉口古田路 11 号 电话：总机 331434
电挂：2010 邮编：430035

XUE XI YU SHI JIAN



目 录

1992年

第 3 期

总第 96 期

3月 5 日出版

体制改革

从实际出发 走出有武汉特色的改革路子	赵宝江 3
转换经营机制 有步骤地把企业推向市场	王明权 5
进一步深化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思路	叶金生 8
转换企业机制 深化企业改革	杨兴华 11
深化改革 搞活流通	吴玉梅 13
认真贯彻《企业法》 加快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步伐	武汉市人大财经委员会 15

用历史科学武装人们头脑	郝孚逸 17
毛泽东反和平演变思想及其现实指导意义	谢万源 郭金明 20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

发挥哲学的理论功能 促进科技生产力的发展	阳作华 刘家俊 23
----------------------------	------------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关于积极筹建“东湖高技术开发区共同基金”的建议	李 青 27
-------------------------------	--------

开放之页

外向型企业之管见	尹焕三 30
快内地城区的开放步伐	刘荣芳 33

政府工作目标管理研讨

积极推行目标管理责任制 强化党政机关管理	孔庆藻 35
“向前移位、进档达标”	齐齐哈尔市计委 37

●出版：武汉市社会科学院

企业天地

- 为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创造条件 苏忠遂 39
组织“大合唱” 为工业发展创造宽松环境 黄迪纯 41
使“单纯生产者”变为“社会主义制造商”
——国营工业企业转变经营机制的基本取向 汤正刚 43
关于武汉味精厂实行股份制的调查 金忠义 何智玲 45

城乡经济

- 工业企业依靠科技进步要在“转化”上做文章
——襄樊市郊区工业企业推广运用科技成果的几点启示 郑金良 47
发展农村经济应坚持的几个问题 李祖高 49

党的建设

- 中国共产党与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 熊崇善 51
认识理论不足 克服理论不足
——学习刘少奇同志论党的理论工作的一点体会 合 一 55

精神文明建设

- 论弘扬雷锋精神与发展商品经济的关系 涂在奇 57

社会学在实践中

- “研讨风”之研讨
——研讨风十弊 任全良 61

来稿集萃

- 城市意识的内涵 高万宝 62
扶贫先扶志 帮村先帮人 李德炳 63
认真调动企业党员干部的积极性 周诗年 63
-
- 求质量才能求发展 张良财 64

●发行：武汉市邮局 全国各地邮局

●编辑：《学习与实践》编辑部（汉口江汉北路106号）
●邮政编码：430022 电话号码：569685

●印刷：中共武汉市委印刷厂（电脑激光照排）
●广告经营许可证：武工商广字01—25号

从实际出发 走出有武汉特色的改革路子

赵宝江

编者按：二月二十日至二十一日，武汉市召开了经济体制改革工作会议，会议对今年的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基本思路、实施方案作了研究和部署。它标志着深化武汉改革的春天已经到来！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振奋精神，改革要更大胆一点、步子要更快一点、工作要更扎实一点，争取有一个突破性的进展。本刊摘发的一组文章体现了这次会议的主要精神。希望大家积极行动起来，努力做好“放开企业经营、放活市场流通”这篇大文章。我们期待着将有更多的改革开放的花果呈现给读者。

1985年，国家批准武汉作为经济体制改革综合试点城市，实行计划单列。这些年来，改革形势发展的基本情况是：有成绩、有创新、有信心、也有过波折。现在武汉改革又面临新的机遇，我们对武汉改革走在全国前列充满信心。

一、武汉改革开放和社会经济发展出现新的机遇

首先是在宏观环境上，党中央要求加大改革份量，中央领导同志最近多次强调，思想要更解放一点，胆子要大一点，改革开放的步子要快一点，不改革死路一条。全国形成了一个你追我赶的改革态势，各地都提出了各具特色的改革开放路数，形势逼人。武汉市如果不紧跟中央部署，大步改革前进，武汉就要萎缩，经济就要下滑，社会就不能稳定，武汉人民也不答应。二是武汉市大中型企业有200多家，去年中央工作会议提出搞好大中型企业，提出了加快老工业基地改造的优惠政策，这对武汉是一个机遇。三是上海浦东对外开放之后，我国对外开放沿长江流域向内地推进，去年12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开放芜湖、九江和武汉港，加快了武汉改革开放步伐。四是1991年我市经济发展和基本建设顺利进行，经济实现恢复性增长，重点项目建设顺利进行，两区一港的格局基本形成，改革的硬环境大为改善。五是三峡工程即将上马，大本营设在武汉，对我市经济发展，对提高武汉的国际地位，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要抓住机遇，不辜负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对我们的期望，力争今年改革有突破性进展，使武汉改革走在全国的前列。

二、从实际出发，走出有武汉特色的改革路子

分析实际，武汉有三个基本特点：一是武汉属于老工业基地，大中型企业所占比例大，工业比较发达，武汉冶金、机械、纺织在全国有优势；二是武汉市场发达，是我国内地重要的货物集散地，有大流通、大市场的得天独厚的优势，九省通衢，四通八达；三是武汉科技发达，人才济济。武汉充分利用这三个特点，在改革开放中形成了“两通突破，放开搞活”的特色。

根据武汉的特点和优势，当前深化武汉改革的基本思路是什么？我们把它概括为：一放开，放开企业经营；二放活，放活市场流通，放活科技人员；三依托，依托大中型企业，依托大市场和大流通，依托大科研单位。

关于放开企业经营。一要转换企业经营机制，要破除“四铁”（铁饭碗、铁交椅、铁工资、铁牌子），达到“四自”（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和“四能”（职工能进能出、干部能上能下、工资能高能低、厂牌能挂也能摘）。企业分类分档承包要尽快落实。10个企业的放开经营试点，要大胆地进行下去。二要鼓励企业生产经营可以跨门类，可以发展第三产业。三要

在组织结构上大胆进行调整。要进一步完善与发展兼并市场，进一步完善企业集团。发展集团在武汉步伐要更大一些。四要嫁接“三资企业”的经营模式。在一个企业内可以部分嫁接，也可以整个企业放开经营，实行三资企业模式。轿车产业开发区和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要大胆实行“三资”企业的模式，在开发区内进行改革和开放结合的超前试点。五要全面落实《企业法》，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实行政企分开。改变企业是政府的附属物的观念，把政府部门过去的领导变为服务。加强宏观调控，用政策、经济手段和有关法规管理企业，进一步改善整个投资环境，把生活、生产环境建设好。要进一步治理乱摊派、乱集资、乱罚款、乱检查等问题。

关于放活市场流通。一要大力发展商业街。在商业企业中进一步强调商业企业的改革。商业企业要按照“四放开”的思路进行改革，搞活批发，搞活零售商店。武汉商业要发展以汉正街为中心的小商品市场，以武汉商场为依托的大商业中心，以江汉路、六渡桥为中心的传统商业以及一些专业市场。要进一步发展农副产品市场，对农业产前产中产后进行服务，为乡镇企业的发展提供条件。二要完善市场体系，即由单一的商业市场逐步发展成为一个完整的市场体系。要发展生产资料市场、金融市场。金融市场今年要在股份制、股票发行方面有突破性进展；要抓紧做好国家已经基本上同意我们发行1.5亿元的股票的各项准备工作。发展劳务、房地产、建筑、科技、信息市场等。三要进一步抓好工业企业产品销售，要解决循环不畅，压缩三项资金。工业企业要进一步开拓市场，抓市场的信息反馈，制定市场战略战术，确立市场观念。四要探索有计划商品经济中计划与市场的关系，把二者的关系进一步理顺。

关于放活科技人员。科技兴市，是我们的既定方针，武汉科技密集，人才集中，但其巨大潜力尚未充分发挥，科技成果向生产领域转化的速度不理想，科技人员的积极性没有得到充分调动。放活科技人员，一要制定政策，对有重大贡献的科技人员敢于重奖；二要进一步改革科技管理体制，鼓励科技人员合理流动，用其所长；三要进一步完善和发展科技市场，拓宽科技成果向生产领域转化的渠道；四要加快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的发展。

三、要敢于负责，狠抓落实

第一，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要认真学习中央工作会议和八中全会的精神，领会中央领导同志最近的讲话精神，学习外地好的经验，总结和推广武汉市的先进典型和经验。对武钢进行的干部制度、分配制度的改革，对长动、健民、电阻一厂的改革，我们要进一步总结和宣传，要进一步做好舆论宣传工作，加大改革宣传力度，增强人民群众对改革的承受能力。武汉市的改革在宣传方面取得了很大成效，但还要进一步抓好舆论宣传工作，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认识。

第二，要加强领导，明确责任。改革是全党的事业，是党的基本路线的主要组成部分。改革本身就意味着要破除旧的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东西，改革是要冒风险的。各级党委，特别是企业党的组织，要站在改革的前列，群团组织也要参与改革，支持改革试点；政府各部門要分工负责，拟定思路；要允许改革试点成功，也允许其失误，当然要尽量减少失误；今后要把对改革的态度作为考核干部和党员的标准之一，要发挥党员和党支部在改革中的先进作用。体改委要明确责任，负责制定体改的总体规划和分步规划，指导部门规划，做好协调和综合工作，督促、检查各部门改革方案的实施情况。各部门要成立改革领导小组，制定改革目标和计划，还要组织实施。综合部门和经济杠杆部门要抓好自身的改革，配合整个面上改革，参与改革的大合唱。

第三，要避免形式主义，注重实效。改革的目的是要调动广大干部职工积极性，把经济搞上去，我们的工作就是要扭住经济这个中心不放，企业的改革就是要促进生产的发展，把效益搞上去，不要追求什么新名词花架子，要因事制宜，因厂制宜，制定自己的方案、目标和任务，要不唯上、不唯书，只唯实，要讲实话，办实事，千万不要弄虚作假。要强调实干，从领导做起，在领导工作方法上要抓重点，以点带面，争取改革有突破性的进展。

（作者系武汉市市长）

转换经营机制 有步骤地 把企业推向市场

王明权

一、增强紧迫感，把搞好企业尤其是国营大中型企业放到重要位置

国营大中型企业是社会主义经济的脊梁，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它们活力的强弱，效益好坏，不仅关系到经济发展的全局而且也关系到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我市目前有拥有国营大中型企业 220 户，虽然只占全市独立核算工业企业的 5.9%，但其职工、固定资产原值、产值和实现利税却分别占 49.9%、81.5%、72.2% 和 93.1%。经过十年改革和三年整顿治理，大中型企业的情况有所好转，活力有所增强。但由于多年积累下来的问题而未彻底解决，我市国营大中型企业装备落后、负担沉重、机制呆滞的问题仍然存在，据对全市国营预算内工业企业分析，效益较好、具有活力的仅占 24%；处于微利状况，能维持简单再生产的占 23%；发生亏损、缺乏后劲的占 53%，同全国好、中、差的企业各占三分之一的情况相比，我市企业的问题显得更为突出。这种问题反映在企业里，但形成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在这里，有经济结构不合理的问题。相当一部分加工工业的生产能力超过了市场容量，也超过了资源承受能力，致使一部分生产能力闲置，发挥不了效益。有投入不足的问题。近 10 年来，全国固定资产投入累计增长 3.1 倍，我市只增长 1.5 倍。“七五”改造期间，年投入为 5.29 亿，相当于大中型企业固定资产原值的 3.6%。目前，全市大中型固定资产净值率为 63.3%，低于全市 64.2% 的平均水平，更低于全国 68.4% 的平均水平。有企业负担重、留利少、后劲乏力的问题。大部分企业没有自我积累和发展能力。同时，更重要的还有一个思想观念问题。大中型企业是国家经济发展的骨干，长期以来，在计划管理体制下，生产靠国家安排，产品由国家包销，企业被计划牵着走，市场观念、竞争意识、商品经济观念与乡镇企业和小企业比较，有相当的差距。特别是我市是一个大中型企业比例较高的老工业基地，上述问题累积起来，已经成为制约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

分析大中型企业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是为了更好地正视问题，进一步振奋精神，有针对性地改善和加强我们的工作，用改革的方法去解决企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各级领导同志一定要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充分认识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的重大意义，按中央和省委的要求，把这项工作摆到突出位置上，切实抓紧抓实抓出成效。

二、转换经营机制，有步骤地把企业推向市场

搞好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要以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有步骤地把企业推向市场为中心，积极推行各项配套改革。

前一段的企业改革，主要是放在利益调整上。通过实行经营承包，明确国家与企业的关系；通过调整政策，给企业的发展逐步创造一个较为宽松的环境。几年来的实践证明，这条路子基本上是正确的。但从企业发展看，单靠这些还不够，还必须根据建立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和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运行机制的要求，在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建立新体制和新机制上大胆探索，闯出路子，使企业逐步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

经营者。

转换企业机制，要把人事、劳动、分配制度的改革作为突破口。当前，最重要的是打破“铁饭碗”，建立能高能低的分配机制，打破“铁交椅”，建立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劳动用工、干部管理机制，建立企业内部分配和建设投资约束机制，以及完善激励机制和监督机制。今后，国家只控制企业的工资总额，不再规定企业内部的工资普调。要加强对经营者的约束，失败者就地免职，不搞易地做官，扩大和完善全员劳动合同制试点，全面实行优化劳动组合，鼓励精兵强将上生产第一线，拓宽就业门路，完善“工效”挂钩办法，拉开分配档次，加快岗位技能工资制试点。分配向一线职工和高精技术岗位的人员倾斜。

要全面贯彻《企业法》，落实企业生产经营自主权。各有关部门要认真清理各自下发的文件，对照《企业法》规定的13条权利，逐条清理，看哪一条不到位。凡是截留或上收企业自主权的，都要还权于企业。凡与《企业法》相抵触的文件，应予以废止和撤消，切实维护和尊重企业合法权益。在全面落实企业自主权的基础上，按照分类指导、因地制宜的原则允许不同的企业实行不同的经营方式。改革是千百万群众的事业，智慧来自群众，办法来自基层，不要硬性地给企业设计各种方案。要鼓励企业从实际出发，完善和发展经营承包办法，根据企业不同类型和规模，试行分类分档承包，包括行业、集团承包，投入产出总承包，资产经营承包；鼓励小型工商、交通企业实行租赁经营；选择单位试行国有资产委托经营；逐步扩大股份制经营，重点推行法人持股的股份制，在东湖、沌口两区的新办企业里，大力提倡实行股份制，按照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实行分股分利。

要进一步开拓、培育市场，为把企业推向市场创造必要的条件。今年要重点培育金融、物资、技术、劳务及产权等五大要素市场。金融市场要在继续发展资金拆借、债券转让、外汇调剂的同时，为企业提供直接融资渠道，逐步开展股票公开发行与交易业务，武汉可申请为深圳、上海股票交易所会员，实行跨地区联网上市。随着国家指令性计划的减少，要相应发展生产资料市场，建立比较规范的物资交易所，逐步形成各种物资市场网络。要制定政策，调动大专院校、科研单位、高新技术企业转让科研成果的积极性，加速开发技术市场，使企业的发展建立在科技进步的基础上。建立市、区、街及乡镇劳务市场网络，建立行业与企业内部劳务市场，搞活职工调剂，安排进入待业范围人员和企业富余人员；发育健全产权转让市场，在形成市、区、县兼并市场网络的同时，建立企业产权出售市场。要进一步发挥武汉“九省通衢”的优势，完善大流通市场。要深化流通体制改革，重点是改革商业批发体制，推行工商结合，农商结合，实行各种形式的代理、经销，减少流通环节，加快物资周转，更好地面向市场。要加快各种专业市场的培育，使工厂进入市场，产销直接见面。要积极推行放开经营，搞活零售市场。同时还要积极发展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份并存的多元化市场。为了给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还要在发育市场体系的同时，加快住房、待业、医疗等社会保障体系的改革。

在企业经营机制转换上，要注重处理好三个关系：一是内因和外因的关系。坚持外因是条件，内因是根据，克服片面强调客观，无所作为的思想。二是解决眼前与长远的关系。把立足点放在解决“机制”这个根本问题上，克服“短期行为”。三是处理好目标模式与分步到位的关系。要坚持“一切经过试点，先立后破”的原则，有条件的企业可一步到位，大部分企业要分步到位。

三、转变政府职能，政企职责分开，为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服务

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必须强调转变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实行政企分开，逐步建立起有效的以间接调控为主的管理体系。

经过几年的改革，我市各级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在转变管理职能上做了不少工作，进行了大

胆的探索，收到初步效果。但由于各地所处的环境不同，建立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运行机制还需要一个相当长的过程，加之传统管理方式的惯性，我们还是习惯包揽一些企业的事，习惯制定“模式”，让企业按这个框框活动；习惯“琢磨企业”，不习惯“琢磨自己”。与广东等沿海地区和城市相比，企业缺乏活力和动力与我们的管理方式也有很大的关系。因此，转换企业机制过程中，必须把转变政府职能放在重要的议事日程。

政府转变职能要根据中央的要求，进一步改革计划管理方法，进一步缩小指令性计划的范围，改进指导性计划的管理办法。要深化投资体制改革，促进结构调整。积极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相应进行金融体制改革。今后政府及有关部门对企业的管理，不是放在一些具体的事情上，而是应当按照政企分开、放开经营的要求，重点管好承包合同的落实和兑现；厂长、书记的选拔和配备；企业工资总额的控制；产业政策的执行；法制的监督检查；帮助企业排忧解难，支持企业大胆改革。简单地说，就是要从过去管具体事逐步转移到管班子、合同、工效挂钩、产业政策及为企业服务上来。今后，随着市场机制的健全和企业新机制的建立，政府管理企业的职能将逐步向间接管理方向转变，实现政企的完全分开。

配合企业新机制转换，政府除了要转变职能外，还要转变管理方式和作风，实现职能、管理方式和作风的“三个转变”。各管理职能部门要真正树立“企业至上”观念，确立“企业生存我生存，企业发展我发展”的思想，提高办事效率，把分散的力量组织起来，加强协调，在促进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放开经营把企业推向市场方面寻求共同的着力点。政府转变职能、政企分开后，要进一步明确各自的职责。政府不能包揽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企业在国家政策范围内承担应尽的经济责任，经济效益好的要表彰，反之，要负必要的责任。

深化企业改革，需要动员全社会力量去完成，需要精心组织，加强领导和协调。各级领导部门要解放思想，深入实践，善于发现和总结群众在改革中创造的典型和经验，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改革的思路和方法不是关起门想出来的，而是千百万群众在实践中干出来的，大家想办法，才能有办法，群众投身改革，改革才有希望。要大胆启用改革人才，在坚持党的领导，发挥职工的主人翁作用的前提下，进一步完善厂长负责制，为厂长行使职权创造一个和谐的环境。

要大力加强对改革的舆论宣传和改革理论的研究，配合重大的改革措施出台，加强舆论引导，增强人们的心理承受力。

要明确改革责任。根据今年全市改革要点的要求，有关部门要拿出细则，一项一项落实责任人，落实实施步骤，落实完成时间。各级体改部门要认真做好督促工作，狠抓落实。为了防止政出多门，各部门拟定的改革计划和方案，同级体改部门要主动参与配合，做好协调工作，加强各项改革措施的衔接与配套。一些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大问题，有关部门提出的改革意见，体改部门要参与研究，当好政府决策的参谋，以保证改革的一致性和整体效应。体改部门也要加强自身建设，注重思想、作风、业务素质的锻炼提高，在改革实践中造就大批新型人才。

（作者系武汉市副市长）

（上接 10 页）各级体改部门要在党委和政府领导下，明确职责、扎实地开展工作，增强责任感，当好党委和政府改革工作的参谋与助手。努力培养和造就一支立志改革、政治思想好、业务素质强、作风扎实的体改队伍。

2、抓好各项改革工作的落实，建立健全责任制。政

府各有关部门应根据我市今年经济体制改革要点制定相应的实施方案，提出目标要求，保证各项改革任务的落实。对勇于开拓、积极投入改革工作并取得较好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应予以表彰，并将从事改革工作的业绩作为考核干部的重要依据。

（作者系武汉市体改委副主任）

进一步深化武汉市经济体制 改革的基本思路

叶金生

根据全国体改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武汉实际，今年我市经济体制改革总的要求是：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求实求深，重点围绕转换国营企业经营机制，把企业推向市场，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改革和市场体系、社会保障制度、政府间接调控等方面的配套改革，为新体制、新机制的建立大胆探索。

一、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

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的关键是要从我市实际出发，敢于实事求是。联系当前我市实际，要尽快改革不适应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思想观念和思维方式。打破干部的“铁交椅”，树立坚持干部“四化”标准、按照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要求不拘一格选择人才的新观念；破除产品经济、小农经济思想，树立商品经济、社会化大生产的观念；破除“等、靠、要”，单纯依赖政府保护的思想，树立练好内功、参与市场竞争的意识；破除“大锅饭”、“铁饭碗”，树立优胜劣汰、按劳取酬的观念；破除小富即安、甘居中游的思想，树立敢于开拓、勇于创新的观念；破除唯上唯书的思想，树立从实际情况出发、敢于实事求是的观念。

二、以转换经营机制为重点，深化企业改革

企业经营机制转换的目标是使企业逐步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按照这个目标要求：

1、全面贯彻《企业法》，认真落实企业自主权。维护《企业法》的严肃性、权威性，按照《企业法》的规定推动企业改革。依法落实企业的生产经营计划权、投资权、产品销售权、物资采购权、产品定价权、外贸权、企业留用资金的支配权、资产处置权、劳动用工权、人事管理权、工资奖金分配权、内部机构设置权、与其他企业联营权、拒绝任何形式的摊派权。凡是截留或上收企业自主权的，都要还权于企业。凡与《企业法》相抵触的文件，应予以废止和撤销，切实维护和尊重企业的合法权益。

2、按照分类指导、因厂制宜的原则，企业可以根据自己的情况选择相应的经营方式。一是继续完善和

发展承包经营：(1)根据企业不同类型和规模，试行分类分档承包。按照企业经济效益、固定资产增值、劳动生产率、人平实现利税等状况，划分不同档次，由企业自选进档，鼓励企业“跳起来摘桃子”，努力提高经济效益。(2)对医药、皮革等行业和长江动力、仪表、塑料、双虎、金鹿、日化、华航等企业集团，进一步完善行业承包和集团承包。(3)在对全市经济发展有较大影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产品的市场前景较好、具有一定经营水平的大中型企业中，选择2至3家实行长期投入产出总承包。(4)选择3至4户改利润承包为资产经营承包。(5)继续搞好“税利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试点，扩大试点企业，探索建立基本规范的国家与企业间的利益分配关系。二是继续鼓励小型工商、交通企业实行租赁经营，在稳定企业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去争取发展。三是抓好首批10户企业实行放开经营、转换机制试点，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逐步推广。四是选择1至2个大的集团公司、企业或行业，在清产核资、资产评估、界定产权的基础上试行国有资产委托经营，促使企业从产权关系上承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法人责任。四是逐步扩大股份制试点，重点推行法人持股的股份制，扩大集体企业股份制试点，继续发展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东湖、沌口两个开发区企业普遍实行股份制。选择1至2户改造任务重的全民工业企业吸纳非国有企业包括外商投资企业入股，直接筹集改造资金，办成合资的股份公司。延长预算内140户企业滚动承包期限，对承包基数比较合理、经济效益较好的企业和经市政府审定批准的特厂、放开经营试点企业的承包期限均延至1995年，政策保持不变。

3、围绕转换经营机制，深化企业内部改革。改革劳动人事制度，在企业内部建立干部能上能下、职工能进能出的竞争机制。扩大和完善全员劳动合同制试点。新开工企业的职工及从其他单位调入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企业的职工，都要实行劳动合同制。因厂制宜推行优化劳动组合，鼓励精兵强将上生产第一线。逐步打破干部和工人的身份界限，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

原则选用管理人员。选择几户企业实行富余人员由社会统筹安排，保证企业取得高效益，在岗职工获得高收入。选择1—2户企业实行职工身份转换制试点，在不同条件下，按照公开、平等、竞争原则，依据工作实绩和贡献大小，临时工可转换为合同制工，合同制工可转换为固定工，与此同时，固定工可转换为合同制工，合同制工可转换为临时工。

改革分配制度，打破“大锅饭”，逐步建立工资能升能降、多劳多得、按贡献大小取酬的激励机制。在加强工资总额调控的前提下，由企业根据经营状况自主确定内部工资分配形式。改进完善“工效”挂钩办法，合理确定挂钩指标，建立严格的审批和清算制度。从今年起，发生经营性亏损的企业不能发奖金；产品无销路或经营管理混乱而停产半停产的企业，停发奖金或减发工资。加快岗位技能工资制度试点步伐，拉开分配档次，向苦、脏、累、险、技术复杂岗位等一线职工和技术人员倾斜，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

4、推进技术进步，增加企业积累，建立企业的发展机制。在有发展前途的老工业企业中，选择3—5户企业进行固定资产重新评估，扩大折旧资金来源；增提新产品开发费；免（缓）交能源交通基金、预算调节基金；经过批准，发行长期建设债券或股票，直接向社会筹措发展基金。依法落实企业投资权，企业在政府调控和产业政策指导下，维持简单再生产的技术改造和总规模不超过上年留用资金总额（包括留利、折旧、新产品开发费）的投资项目，由企业自主确定。建立企业技术进步指标体系，推行技术承包。建立科技奖励基金，健全对科技人员的奖励制度，对有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要给予重奖。在新形式下，坚持和发展“两参一改三结合”的好传统。

5、规范企业行为，逐步建立以企业自负盈亏为主的约束机制。所有企业都要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的各种经济责任制。企业的成本核算和经营状况要定期公开，使企业员工都了解本企业的经营状况，并自觉地为改善经营提高效益进行努力。根据企业资产负债状况的考核和企业经济效益的审计结果决定奖惩，建立严格的经济核算制度，依法及时、足额地向国家缴纳税费和利润。企业工资总额增长幅度必须低于本企业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的增长幅度，并逐步建立工资储备基金和风险基金，以丰补欠。企业经营性亏损，由企业自己承担亏损责任，要通过合并、兼并、转让、拍卖、破产等方式淘汰劣势企业。

三、大力培育和建设市场，为企业参与竞争创造必要的市场条件

1、继续发挥武汉流通中心的优势，在发展大商业、大流通、大市场方面迈开新的步伐。改革购销方法，彻底改变分配、调拨型的批发为代理、服务、经营型的批发，重点发展总代理、总经销、工商联合经营部等经营方式，建立一批以国营批发商业为主体的大型综合和专业型批零结合的商品市场。一是建设武汉服装城，组织本市服装厂和全国名优服装厂进场设点经营。二是建立武汉五金交电商品市场，增强吸引力和辐射力。三是建成汉水桥副食品批发市场，引进多种经济成份进场设点经营。四是建成武汉鞋帽商品专业市场，吸引各地厂商、个体户进场设点交易。同时，充分利用现有条件，抓紧筹办牲猪、牛羊肉、禽蛋等三个批发交易市场。并在现有武汉粮油商品交易所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周围区域粮油资源丰富的优势，着手筹备一个新的高起点的粮油期货市场，从发展粮油商品中、远期合同交易起步，探索实现合同的标准化和合理转让的方式，逐步向期货市场过渡，发展成为面向全国、服务全省、多功能的粮油商品交易中心。对那些自发形成的市场，要加强管理、培育和引导。

2、金融市场要继续发展区域性短期融资拆借、外汇调剂的同时，扩大企业直接向社会融资的渠道，逐步建立股票、长期建设债券等长期资本市场。认真做好武汉商场、双虎涂料集团公司等企业向社会发行股票的工作。力争国家批准我市今年发行股票1.5亿元。

3、随着国家指令性物资计划的减少，要相应发展生产资料市场，有计划地选定若干产需关系相对稳定、交换批量较大的物资品种，实行有保障的远期合同定购，在此基础上，逐步试办物资期货市场。物资企业要实行政企分开，加快转轨变型，实行一业为主，多种经营。市属物资企业要与本地区的各级、各类物资企业发展联合经营，逐步形成物资市场网络。

4、制定优惠政策，放活科技人员，调动大专院校、科研单位、高新技术企业出让科技成果的积极性，加速开展技术市场。加强统筹协调，促使科委、经委、总工会、科协等系统的技术市场联网，发展市场经营单位和经纪人，逐步建立有较大规模、比较规范、正常运转的武汉技术市场。

5、建立和发展以职业介绍、待业保险、就业培训和劳动就业服务为四大支柱的劳务市场。健全市、区、县劳务市场网络，逐步形成全市性、行业性和企业内部三个层次的劳务市场，搞活劳务调剂，安排社会待业人员和企业富余人员。开展转业培训和岗位培训、轮训，积极组织、鼓励企业和职工双向选择与流动。

6、在结构调整中，发育企业产权转让市场，形成

市、区、县兼并市场网络，逐步建立企业产权出售市场。

7、为确保我市今年零售物价上涨指数8%的控制目标，要继续实行物价控制目标责任制，加强各类市场价格的管理，对放开的价格进行有效调控，积极推行价格调节基金制度，并适当调整突出的不合理价格。

四、转变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和方式，强化间接管理，为企业面向市场创造必要的宏观环境

转变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和方式，关键是要从直接管理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转到培育、管理市场，逐步建立起有效的以间接调控为主的城市管理体系上来。

1、各级主管部门要按照政企分开、转换机制的要求，切实转变职能，提高效率，为基层着想，为企业服务。重点管好承包合同的落实和兑现；厂长（经理）的选择和配备；企业工资总额的控制；实施产业政策进行以间接管理为主的宏观调控；经济立法和监督检查；帮助企业排忧解难，加强支持与服务。

2、积极推进计划、财税、投资体制改革，逐步建立以间接调控为主的城市调控体系。今年计划体制改革的重点是，按照“纵向放权”的思路，进一步缩小指令性计划范围，改进指导性计划管理办法。指令性计划采取国家（政府）定货方式，违约方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全面清理市级指令性产品生产和调拨计划管理的范围，调整工业产品指导性计划目录。放开企业生产经营范围，减少限制。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地区布局和生产规模划分基建和技改项目的审批权，逐步建立起中央、地方、企业共同参与的投资体制。计划部门要充分尊重企业对项目的自主选择，帮助进行项目咨询评估、上报，争取国家批准立项和开工建设，对限额以下的基本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在资金自筹、资源落实的前提下，由企业自主决策。在财税方面，国家确定我市为全国分税制的试点城市之一。要集中力量，精心测算，制定试点方案。在划分中央与地方事权范围的前提下，逐步形成包括中央税、地方税和中央地方共享税的收入分配制度，促使财政体制改革迈出实质性一步。同时，着手实行复式预算的准备工作，按照财政收支项目的不同性质，将经营性预算和建设性预算分开编制，强化预算管理。改进国债发行方式，可由市财政组织的财政系统中介机构、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参加的承购包销团承购国债，组织分销，并通过柜台向社会发售。

五、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扩大国营大中型企业的待业保险范围，除原规定的四种待业人员外，增加关停企业被精减的职工、依法除名开除的职工、解除劳动教养无法安置的职工纳入待业保险范围。待业保险基金的数额按有关规定从职

工工资总额中提取。企业按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提取职工补充待业保险基金，用于开支企业富余人员生活费。企业富余人员转向社会待业时，其待业保险金在职工待业保险基金中列支，由企业按职工本人年基本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一次性交社会待业保险机构。同时，继续扩大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范围，在全市已铺开的全民、集体、临时工养老保险的基础上，着力建立私营企业、个体劳动者及乡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选择部分单位进行医疗制度改革试点，逐步建立伤病鉴定制度、企业职工工伤保险制度和工伤保险基金。理顺保险管理体制，成立相对独立的社会保险管理机构，由市政府直接领导，对社会保险事业实行统一管理。积极推行住房制度改革。待省政府批准后，全市将实施住房制度改革的方案，在提租、售房、合作建房、建立住房基金和住房融资体系、发展房地产市场等方面，都要有新的进展。

六、加快“两区一港”改革开放的步伐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沌口轿车产业开发区、武汉港对外开放要借鉴沿海经济特区和南京、南通等港对外轮开放的经验和模式，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建立符合国际惯例的经济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尽快培植全市经济新的生长点和支撑点。

1、东湖开发区今年应重点围绕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探索和试验：推进产权制度改革，试行股份制；建立全新的分配制度，改变对企业实行工资总额控制的办法，实行比例控制；建立健全生产要素市场、法规体系、社会保障体系，为企业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2、今年是沌口开发区进入全面建设的第一年，应在建立开发区的新体制、新机制上迈出关键性的第一步：加快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形成开发区社会化服务网络；从今年起实行计划单列，逐步建立健全开发区的管理体制、管理机构和法律保障体系；按照政企分开、特区特办、精简高效的原则，坚持改革兴区，实行全方位的改革试点。

3、今年武汉港对外开放要做好四月份第一艘外轮进港的准备工作，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和有关专业人员、管理人员的配备；逐步建立健全“一城一港”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主动与省有关部门协调好对口岸的管理工作。

七、加强各级体改部门组织建设，建立健全改革工作责任制

1、健全市、区、县和各主管部门的体改机构，未设立的应尽快设立，已撤销合并的应予恢复。（下转7页）

转换企业机制 深化企业改革

杨兴华

一、企业深化改革转换机制工作的重点

贯彻落实中央工作会议和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精神，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把企业推向市场，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是我市1992年企业改革工作的重点。我们转换机制，深化改革的基本思路是：贯彻落实中央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指示，分层试点，分类指导、局部突破、以点带面、思想先行、稳步前进。具体抓好四个方面的改革工作：

首先，抓好放开经营转换机制试点。市政府确定武汉印刷厂等10户试点企业（其中工业企业7户，商业3户），实行转换经营机制的试点工作，以此摸索经验，树好样板，再逐步推行。一是在10户试点企业中，要按照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规律，引入“三资”企业可供借鉴的管理方式，把企业推向市场。要求试点企业结合企业的实际，强化企业内部动力机制，建立对市场作出灵敏反应的运行机制，健全企业内

部制约机制，建立发展机制，四步交叉进行。试点企业要舆论先行、广泛宣传，在企业内部层层动员，认真做好思想发动工作，增强各类人员的心理承受能力；试点企业的重点应从改革工资分配制度、人事制度、用工制度和精简机构入手，着力清除“铁工资、铁饭碗、铁交椅、大锅饭”等弊端，形成工资能高能低、干部能上能下、职工能进能出的机制；二是各工业局（总公司）都要抓2—3户转换经营机制试点，种好自己的试验田。各工业主管部门，都要比照市里的作法，指派专门的管理部门和人员深入到企业，帮助企业创造必要的外部环境，主动做好政策协调工作，帮助企业实行经营机制的转换，形成一批各具特色的试验点；三是各大中型企业，要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实行“一厂两制”和“单项突破”，有条件的企业，要充分利用与“外资”和“三资”企业的合作关系，应尽可能的利用现有设施，吸引外资、三资或沿海企业进行投入，引进先进的管理经

验和管理办法。按“三资”企业模式运转，实行“一厂两制”，创造局部高效。在现有企业中，要根据企业的突出矛盾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实行“单项突破”，实行劳动用工、分配制度、人事制度等单项改革，建立严格的经济责任制，明确企业内部各类人员责、权、利关系，调动企业职工的积极性。

第二，抓好特厂试验。经过特厂复评，92年重新确立54户企业为武汉市的特厂企业。这批特厂企业，是工业经济的支柱，是各工业局（总公司）的重点企业。对特厂企业除赋予特殊权利、特殊政策外，更重要的是要求特厂企业要珍惜特厂荣誉，要在今年的经济工作中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点，在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中作出贡献和表率。一是特厂企业要自觉地、主动地加大改革力度，找准改革的突破点。在改革企业劳动人事、工资分配制度等方面加大改革份量，先单项突破，再全方位展开，使特厂企业率先驶入“快车道”运行；二是对特厂企业加强指导和协调。市和工业局（总公司）要分片、分类对特厂企业进行指导，协调好特厂企业的外部环境，落实好中央、省、市搞好大中型企业的各项政策措施，组织特厂企业经验交流活动，互相学习、借鉴，共同提高，促进特厂企业在工业经济中作出更大的贡献。

第三，完善企业承包制。企业经营承包责任制是我国“八五”期间的主要形式，稳定和完善企业承包工作，将会有利于稳定企业、稳定经营者、稳定经济持续发展，有利于促进企业经营机制转换。一是完善行业承包和集团承包；二是稳定特厂承包政策；三是对放开经营转换机制试点企业及企业领导班子较好、产品适销对路、经济效益稳定的企业实行延长承包期，对上述企业均将承包政策和期限延长到1995年底。在坚持完善企业承包制的工作中，市和工业主管局（总公司），都要围绕着国家、省、市的各项政策措施，以及今后可能出台的有关政策及承包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研究和协调，使承包制更加完善和发展。

第四，抓好改革试点工作。为使企业改革工作不断深入完善，要大胆探索新的改革形式和方法，建立新体制、新机制来推动我市经济工作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一是选择5—10户对全市经济发展有较大影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产品市场前景较好，具有一定经营管理水平的大中型企业实行投入产出总承包；二是继续实行股份制试点，在原实行股份制的基础上，选择10户左右有条件的企业，公开向社会发售股票，重点推行法人持股的股份制和扩大集体企业股份制试点；三是实行超前试点，选择3户企业实行超前试点，使超前试点的企业实行崭新的体制和新的运行机制；四是继续探索

“利税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试点，探索建立基本规范的国家与企业间的利益分配关系；五是选择1—2个企业集团、行业或企业，在清产核资、资产评估、界定产权的基础上试行国有资产委托经营，促使企业从产权关系上承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法人责任；六是推出养老、待业、医疗等系列社会保险制度改革，企业也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探索，以适应深化企业改革的需要。还要积极试行关停并转及破产、出售小型企业的试验，做好产业结构调整。

二、转换机制，深入企业改革的几点建议

1、必须加强宣传教育，增强改革意识，转换思想观念。

经济体制改革，是关系到社会主义事业、关系到国家前途命运的伟大事业。我们武汉市的改革是这个伟大事业的组成部分。我们所进行的改革不仅关系到每个企业的兴衰，更关系到广大工人、干部、知识分子的切身利益。因此要想把改革搞好，没有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自觉性是不行的。为此必须加强宣传教育，使广大干部群众增强改革意识，我们的改革工作就好做了。还应该看到，因为我们多年在产品经济模式下生活，商品经济不发达，在不少人头脑中产品经济观念还根深蒂固，用产品经济观念来看待和对待改革，许多改革措施就无法贯彻、落实，这也是当前妨碍改革前进的一个思想阻力，这也需要我们通过宣传教育来转化。还有一点，就是人们对党的基本路线的片面理解，党的基本路线“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几乎人人会背，但在实际贯彻执行中，往往只强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而忽视改革开放。还有象怎么样叫加强党的领导，怎么样叫改善党的领导等一些问题，在一些同志的思想中恐怕也还存在一些模糊认识。这些思想认识问题不解决好，往往就形成改革的阻力，使改革增加困难，为了解决好这些思想认识上的问题，就必须加强宣传、加强教育。一方面要造声势、造气氛，另一方面要解决群众思想认识中的实际问题，所以应当是多层次的、多种形式的，同时又耐心的、实际的，有针对性的，以达到宣传、教育、答疑解难、疏导、鼓动的目的，动员起广大干部群众积极投身到改革的大潮中来，拥护改革，支持改革，参与改革。

2、必须解决好干部问题。

(1) 要解决好干部的思想认识问题。当前在干部中，特别在企业领导干部中，还存在着安于现状，求稳、怕乱的思想，有些同志习惯于过去的产品经济管理模式，不适应向“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转换。一个企业的主要

领导或主要领导班子成员，精神状态不振，怕字当头。那这个企业内部的改革、转换机制是很难搞好的。改革者是需要有点精神的，要有点勇气和魄力的，要舍得抛弃既得利益和触犯一些人的利益，要敢于打破旧的框框，要在坚信党的政策的基础上，不信邪、不怕鬼。

(2) 要在干部中提倡敢于负责、敢于大胆管理的精神。为了党的事业，要出以公心，敢说实话，为了改革的胜利，为了党的事业，要有不怕得罪人，敢于牺牲个人利益，不怕犯错误，敢于负责的精神，不然改革中的许多事情，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无人敢拍板定案，改革也是搞不下去的。

(3) 各级领导要理解、关心、支持下属干部，特别是企业的领导干部。企业领导干部工作在基层，本来就很辛苦，改革中又是排头兵，转换机制，打破“三铁”，空谈人人拥护，实行起来未必容易，所以他们又是矛盾的焦点，更兼之改革难免有失误甚至失败，所以各级领导对他们的理解、关心和支持，确实是太重要了。

3、切实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

进行这样一场深刻的变革，没有党的领导不行。企业的改革，离开企业党委的领导也是不行的。无论是改革的组织工作、领导工作以及大量的宣传、教育和群众思想工作，都必须依靠党委集体的力量和智慧。当然加强、依靠党的领导，必须同时改善党的领导，要克服两层皮的现象。

4、市里也要加强改革的组织领导工作，做好调研和协调工作。

改革中出现的问题是多方面的，需要各方面支持，需要及时、果断做出答复或解决，市经委将继续会同市委研究室、市政府研究室、市体改委等有关部门加强对转换经营机制改革工作的调研、指导和制定配套政策，总结试点经验，推动面上改革。对企业在落实各项政策、转换机制、深化改革中遇到的问题，积极协调、及时解决，并向市委、市政府提供情况和决策依据。

5、转换机制，深化企业内部改革，必须全面认真贯彻落实《企业法》。

其一，必须按《企业法》全部还权给企业。其二，必须按《企业法》约束企业行为。企业不但要享受权利，而且必须履行责任和义务。其三，企业应当学会用《企业法》保护自己。其四，必须按《企业法》约束政府和有关部门的行为。以真正使企业在《企业法》的保护和约束下，通过转换机制，深化改革真正成为一个依法经营、照章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独立的商品生产者、经营者。

(作者系武汉市经委副主任)

深化改革 搞活流通

吴玉梅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工作会议和全国搞好国合商业座谈会的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组织大商业、大流通、大市场和搞好大中型企业的要求，我市要进一步深化商业改革，搞活流通，搞好商业企业。

一、兴办一批以国营商业为主体的大型批发市场和专业市场，促进商业流通发展

批发市场建设是实行有计划商品经济，建立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加快培育发展商品市场，继续发挥国合商业主渠道作用的重要途径，也是提高流通档次，发展大商业、大市场、大流通，充分发挥武汉中心城市地理优势，进一步搞活武汉经济的需要。我们本着因地制宜，因陋就简，逐步发展的原则，兴办一批批发市场。

1、兴建武汉服装城。正着手将临近江汉路商业闹市的鄱阳仓库中1.4万平方米的库房进行维修改造，并与扬子江商业大楼连通，建成武汉服装城。服装城为大型服装和纺织品批零兼营的专业市场，以引进当地工厂和外地名优产品工厂进场经营为主，以从事代理、服务经营为主，适当吸引部分个体进场经营，预计今年7月开业。

2、兴建武汉五金交电商品专业市场。已改建的市五金交电公司大楼即将开业，并正着手将与大楼相连的院内自有仓库1.2万平方米的场地腾出改建，形成以五金交电大楼为主体，前后相通的大型、综合的五金交电专业市场。场内既以市五金公司经营为主体，又引进本市及外地名优厂、商设点，批零结合，代理服务。力争今年下半年完工开业。

3、兴建武汉鞋帽商品市场。拟将武汉港对

面的省商业储运公司沿江一库进行改造，连同临街的新港饭店在内共有场地面积1.5万平方米。以引厂进店和代理经营鞋帽商品批零为主，兼营商业、餐饮、旅社综合经营。此项改造工程力争年内完成。

4、兴建汉水桥副食品批发市场。拟将位于前临汉水、背靠汉正街的6000平方米汉水桥仓库进行改建。建成后，将引进国营商业、社会商业及个体摊位进场经营，既规范了市场，又利于国营公司在批发市场起主导作用。

5、兴建武汉商品交易服务中心。拟将在汉口兰陵路江边、拥有3.6万平方米的滨江仓库改建成大型的具有多功能的综合交易服务中心。其职能：一是面向社会，承担各种商品交易会的接纳、承办、组织与服务；二是设展示厅，组织地产品的交流与对外辐射，负责对外设点和开展外向型经营；三是开拓新的代理服务经营门类。初步设想在中心内开设名优货展销厅，小电器、小五金商品展销厅，电子零配件、汽车、摩托车、自行车零配件展销厅，建筑装饰材料展销厅，代购、代销、代储、代运的“四代厅”，形成以商为主，集邮电、银行、餐饮、住宿、娱乐为一体的交易服务场所。改建工程拟先急后缓，分步对位，建成一处，开发一处。力争从今年末起陆续投入使用。

6、组织有关力量研究有关大型肉禽蛋批发市场的实施方案，为猪肉等副食品放开经营作准备。

二、进一步转变观念，加快企业内部经营机制的转换。

在市场放开、竞争激烈的形势下，国营商业企业特别是批发企业要求生存、求发展的关键，在于深化企业改革，转换企业经营机制。

1、转变传统的经营观念，树立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观念。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继续通过对企业的分类指导，组织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职工围绕深化企业改革，摆脱企业困境，进行深入讨论，正确认识内因与外因的关系，克服等靠要的思想；正确认识计划与市场的关系，摆脱传统经营模式的束缚；正确认识主渠道与多渠道的关系，自觉放下大批发独家经营的架子，积极参与市场竞争；正确认识经营与管理的关系，彻底改变分配、调拨环节型的批发为代理、服务经营型的批发；正确认识经营与服务的关系，增强以优质服务吸引客商的服务观念，以更好统一思想，积极投入改革。

2、加快工业品批发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步伐。一是加快批发公司由管理型向经营管理型转变的步伐，对外实行综合经营，对内实行专业划细，重建企业内部机制；与此同时大力精简二线人员，充实加强一线推销力量。二是改革购销方式，彻底改变分配、调拨环节型的批发为代理、服务、经营型的批发；重点发展总代理、总经销，工商联合经营部，引厂进批设专柜等经营方式；同时，积极开辟新的经营服务网点，实行批零结合，扩大市场占有率，消化富余人员。三是狠抓分配和用工制度改革。各批发公司要全面推行承包责任制，推行万元销售工资含量和大件商品计件销售工资等分配办法，坚持向购销一线人员倾斜的政策，拉开分配差距。同时，有计划地推行全员劳动合同制管理，抓好用工制度改革试验。

3、深化副食品批发体制改革。副食品批发企业，特别是肉蛋批发加工企业，在肉蛋放开经营后，将面临严峻的考验，其经营思想、经营策略、经营渠道、经营方式以及企业内部经营机制等必须进行根本性转变，肉联、食品、蛋厂等肉蛋加工、批发企业重点在内改外拓两个方面狠下功夫。在外部经营上，充分利用现有的设施、设备、技术、场地等条件，努力开拓新的生产和经营门路，积极抓紧筹办生猪批发交易市场、牛羊肉批发交易市场、禽蛋批发交

易市场、水产批发交易市场和水果批发交易市场，并通过技术改造、技术引进在肉食蛋品的精加工、深加工、发展熟肉制品、半成品上闯出新路；并立即着手增设经营门点，在扩大市场经营覆盖面上找出路。

4、深化国营小型商业企业改革。小型企业主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自我确定经营门路，并按区统一规划，引导有的小企业向大中型企业靠拢，成为大企业的分店，或者通过调整网点，扩大大中型企业规模；有的小企业可以打破行业界限，与毗邻商店联合办联销商店、联合商店，形成地区性的综合经营优势。有的地处边远的小店，继续采取改、转、租、卖的办法，实行个人租赁、企业兼并、网点拍卖等多种形式转向经营，调整小企业的结构。

5、推进郊县商业改革。各县商业主要是集中力量，按行业办好一个有一定经营规模、品种较为齐全、服务质量好的龙头零售商场，更多地吸引当地消费者购买，尽量减少当地购买力向城市外流。同时调整企业组织结构，实行批零结合，发挥整体优势。并按照健全服务体系的要求，组织农工商联营联销体，支持农副业生产的发展。

6、全面推行“四放开”改革，增强企业活力。“四放开”是搞活商业企业的一项深层次的改革，也是促进商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一项重要改革措施。我们要按照上级指示精神，扎实实地工作：（1）继续深入宣传“四放开”改革的重要意义，形成强大的舆论声势，推动“四放开”改革的全面展开。（2）抓好试点，全面展开。今年要在抓好全市50个试点企业的基础上，在全市大中型企业中全面推行“四放开”改革。（3）配合有关部门研究拟定小型商业企业“四放开”的政策与步骤，在上半年内抓好试点，下半年逐步全面展开。（4）加强对“四放开”改革的组织指导，以便及时解决“四放开”改革过程中出现的各种新问题，促进“四放开”改革的深入开展。

（作者系武汉市商委副主任）

认真贯彻《企业法》

加快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步伐

武汉市人大财经委员会

《企业法》颁布实施三年多来，尽管在学习贯彻过程中曾因理解不一致、认识有差异，出现过忽冷忽热、时紧时松的现象，但应当肯定，我市各级政府及其职能部门和企业广大干部职工仍做了大量工作。《企业法》在我市得到了初步贯彻，并收到了一定效果，主要表现在：一是我市贯彻《企业法》的起步工作抓得比较好。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及各有关部门成立了贯彻《企业法》领导小组和相应的工作班子，为全市贯彻《企业法》提供了组织保证；广大干部、职工把学习《企业法》贯穿于普法教育之中；一批试点企业在学习和贯彻《企业法》中也创造了好的经验；市人大常委会还专门作出了《认真贯彻〈企业法〉搞活企业的决定》；各级政府和部门进一步转变了职能，为企业排忧解难。二是依法初步理顺了企业内部的各种关系。主要体现在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有了法律保障，推进了企业行为由“人治”向“法治”的过渡。推行了厂长负责制，党政工关系逐步理顺。三是《企业法》赋予企业的权力部分得到基本落实，一些企业也依法争取和坚持了自己的权益。相反，那些活力不够、效益不高、后劲不足的企业，也往往是《企业法》贯彻、落实得不够好的企业。

目前贯彻落实《企业法》存在的主要问题表现在：一是经济法制观念不强。在相当一部分人心目中，对《企业法》的贯彻还不够重视，认为《企业法》执行与否，无关紧要；由于传统观念的影响，有些人还将企业当作“行政部门的附属物”，而不是“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经营单位”。有的部门把已经放给企业的权利，变着法儿收上来。对法律明文规定的“任何机关和单位不得侵犯企业依法享受的经营管理自主权；不得向企业摊派人力、物力、财力；不得要求企业设置机构或者规定机构的编制人数”等等置若罔闻。认识的误区，带来了行为的僵化，使企业经营机制缺乏活力。二是各种因素的影响，造成企业的法定权力尚未完全落实，如职工录用辞退权、机构设置权、工资形式决定权、拒绝摊派权等。这些权利有的是被上收，有的被主管部门截留，有的受有关部门的制约和来自各方面干扰而无法落实。三是“三乱”现象屡禁不止，使得企业有苦难言。近几年各级领导虽然三令五申，禁止“乱摊派、乱罚款、乱收费”，但事实上却屡禁不止。特别表现在摊派的名目多、搞摊派的部门多、摊派的数额大。许多企业反映，有权制约企业的部门，向企业摊派人力、物力、财力，企业稍有怠慢就给“颜色”看，企业有苦难言，只好拿钱买“平安”。四是企业内部环境有待于进一步改善，一些企业依法争取和坚持自己的权益意识不强。据调查，目前仍有部分企业党政关系尚未理顺；少数企业职工民主权力和职代会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部分企业为了在承包期内完成经济指标，突出本届“政绩”，存在短期行为，严重影响着企业的发展后劲；还有不少企业缺乏真正商品生产者应有的素质，一方面过于单纯依赖政府，另一方面有杈不会用，维护自己应有的合法权益意识不强。这些问题，需要在贯彻落实《企业法》，切实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中逐步解决。

《企业法》是我国的一部企业大法、经济大法，也是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重要依据。为此，我们建议要把贯彻落实《企业法》作为深化企业改革的大事来抓，认真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健全企业领导制度，改革和完善企业的决策机制

《企业法》规定企业的根本任务是：“根据国家计划和市场需求，发展商品生产，创造财富，增强积累，建设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在规定这一根本任务的同时确立了企业的领导体制，即“中国共产党在企业中的基层组织，对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实行保证监督”；“企业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企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其他形式，实行民主管理”。因此，在改革和完善企业的决策机制中，要根据李鹏总理在中央工作会议上指出的健全企业领导体制应该按照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通过的《建议》的要求，解决好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坚持完善厂长负责制、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要理顺三者关系，做“两心（中心、

核心)合一”，“三位(中心地位、核心地位、主人翁地位)一体”，做到“同心、同德、同步、同向，心往一外想，劲往一处使，同拉一驾车，共耕一块田”，只有党政工三者关系理顺了，才能为企业决策机制的民主化、科学化打下良好基础，创造良好条件。

2、强化市场观念，搞活经营销售，改革和完善运行机制

《企业法》规定：“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是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经营单位”。依照这个规定就必须克服传统经济的习惯势力，克服“三个依赖”即计划依赖国家定、原材料依赖国家供、产品依赖国家销。端掉“四个饭碗”，即“旱涝保收的太平饭、原材料和工资都很低廉的便宜饭、亏损由国家补贴的照顾饭、平均主义的大锅饭”。现在我市一批先进企业初步冲破了产品经济的束缚，他们牢固地树立市场观念、竞争观念、信息观念、用户观念、开放式经营观念，力争做到质量第一、品种对路、信誉至上、服务一流。在具体操作上实现“四个转变”：一是面向市场，“以销定产”，将销售作为龙头车间和第一车间；二是由着重抓“产量产值”转为着重抓“质量、品种、效益和售后服务”，把质量放在首位；三是由国家和商业部门统购包销，转变为工业企业自主经销；四是经销工作由“铁饭碗”、“大锅饭”平均主义转变为“销售承包、联销计酬、拉开差距、多劳多得”。

3、积极推进劳动人事工资制度的改革，巩固和完善企业的动力机制

改革开放以来，企业的人事、劳动、工资制度进行了改革，取得了成效。《企业法》将这一改革的成果用法律的形式加以规定：“企业有权确定适合本企业情况的工资形式和奖金分配办法”；“企业有权依照法律和国务院规定录用、辞退职工”；“企业有权决定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我市企业应该依照这些规定，积极推进劳动人事工资的改革。当前，应认真做好两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坚持优化劳动组合，改革劳动人事用工制度，做到岗位靠竞争、收入靠贡献，坚决克服“三能三不能”；有些企业在改革劳动人事用工制度中采取条件公开、政策透明、机会均等、双向选择、择优录用、干部先行、编余待业、动态组合；做到“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在其位、谋其政、司其职、尽其责、展其才、立其功”，收到好的效果。二是分配制度的改革必须体现按劳分配、多劳多得、按质分配、优质优酬、奖勤罚懒、奖优罚劣、苦累脏险重点倾斜的原则，真正把劳动报酬与劳动贡献挂起钩来。1990年我们市人大财经委在与市政府法制办、市技术监督局联合组织的《标准化法》、《计量法》的执法检查中，了解到武汉印染厂推行产品质量工资制的经验，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对此十分重视，决定在54家企业试行质量工资制的基础上，将其推广到所有的预算内企业。现在，这项工作已在全市300多家预算内企业全面推开。1991年在“两法”检查中，我们又发现和总结了武汉铝厂在工资奖金、评优评先、入党提干、住房分配、职工疗养等五个方面向苦累脏险岗位和三班倒一线生产职工倾斜的经验。

4、用足用好政策，加快科技进步，改革和完善企业的发展机制和约束机制

按照《企业法》“企业必须推进科学技术进步”的规定，把技术改造、技术引进、技术攻关、技术培训和开发新产品作为增强企业后劲的系统工程来抓，千方百计地把技术改造抓上去。同时，要用足、用好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有关支持企业技术进步、增强发展后劲的政策。通过增提开发基金、增提折旧费、减免折旧基金中征收的“两金”，降低所得税率等，增加对企业技术改造的投入。在这方面，武汉制药厂、健民制药厂、服装机械厂取得了一些成功的经验。建议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要像支持武药、健民等企业那样帮助大中型企业，用足用好政策；企业也应该注意多从自身上下功夫，改革完善企业的约束机制，正确处理好政策投入与效益产出的关系，当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的关系，积累和消费的关系，国家、企业、经营者和生产者四者利益的关系，保证企业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高于职工收入的增长，防止和克服分光吃光的短期行为，积累更多的资金用于增强企业的后劲。

认真贯彻《企业法》，转换企业经营机制，需要全社会的重视和支持。尤其是政府各部门要充分认识贯彻实施《企业法》的长期性和艰巨性，在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中，主动变直接管理为间接管理，为企业搞好服务。我们人大财经委今年将把贯彻实施《企业法》、推进企业经营机制转换的工作纳入自己的重要议事日程，根据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认真贯彻执行<企业法>搞活企业的决定》，和有关部门一起，加强对《企业法》贯彻执行情况的检查，加强对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调查研究，总结好的作法和经验，了解新情况、新问题，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支持和督促政府有关部门抓好深入贯彻《企业法》这件大事，以保证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工作健康发展。